

以就业带动脱贫，稳就业促进振兴

黄逸飞

罗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DOI:10.12238/ej.v8i10.3029

[摘要] 随着国家精准扶贫政策的实施,解决农村贫困劳动力就业是促进贫困家庭脱贫的重要措施。本文结合河南省罗山县关于就业促进工作的开展,分析就业在脱贫攻坚中的作用,并提出值得借鉴的经验,助力以就业促进乡村振兴。

[关键词] 就业; 脱贫攻坚; 乡村振兴

中图分类号: F241.4 文献标识码: A

Using employment to drive poverty alleviation, stabilize employment to promote revitalization

Yifei Huang

Luoshan Count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Abstract] with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national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policy, solving the employment of rural poor labor force is an important measure to promote poor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Combined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employment promotion in Luoshan County, Henan Provinc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role of employment in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puts forward valuable experience to help employment promote rural revitalization.

[Key words] employment; poverty alleviation; Rural Revitalization

引言

就业是民生之本,亦是脱贫之要,更是振兴之基。河南省罗山县作为大别山革命老区,已历史性摆脱绝对贫困,当前正处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时期。实践表明,促进稳定充分就业,是阻断返贫、激发内生活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路径。本文将立足罗山县产业发展与劳动力现状,探讨如何通过强化就业帮扶、拓宽就业渠道、提升就业质量,将人力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从而为地区迈向共同富裕提供坚实支撑。

1 多措并举保障就业

1.1 双向摸底调查

一是在每年春节前后一个月对全县服务业企业开展“企业春季用工需求调查”,联系县产业集聚区、工信局,了解招商引资企业新情况,不断筹集用工岗位,同时组织招聘会进入大小服务企业。搭建“罗山县劳动力信息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并引导县内所有企业免费入驻平台,录入企业简介、招工需求、薪资待遇等。

二是科级干部分组包片,分赴各乡镇开展“农村务工人员就业情况调查”,特别是充分利用信阳市人力资源网上超市,摸清本县人力资源状况,确保每户每个劳动力至少留有一个联系号

码,以便利用短信平台传递相关信息。为破解招工难和求职难题,我县充分利用信阳市人力资源“网上超市”,及时建立全县人力资源库,将其导入信阳市人力资源“网上超市”数据库,并第一时间把服务型企业招聘信息录入信阳市人力资源“网上超市”。

1.2 开展全方位宣传

实施“春风行动”,利用每年春节前后农民工集中返乡的时间,联合用人企业举行大型招聘活动,最大程度提高农村劳动力知晓率及供需匹配率,让返乡农民工回家就能找到新工作,留在家乡就业^[1]。并开展全方位的招聘信息宣传。一是在每个乡镇主要街路悬挂宣传标语,在人流集中处散发春风行动宣传资料和收集发布我县各企业招聘信息;二是充分利用乡镇在LED电子屏上连续全天候滚动发布各企业招聘信息;四是在县广播电视台大众频道上滚动字幕,长期发布招工信息;使各企业招聘信息达到家喻户晓。五是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平台等互联网+手段,通过罗山在线人才网平台建立网络招聘会,采取线上线下同步进行,为农村劳动力提供从路上、车上到掌上的全过程零距离信息服务。

1.3 搭建就业平台

加强县、乡、村(社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我县就业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切实实现县、乡、社区、产业集聚区全部联网。在全县20个乡镇(街道)人社所、305个社区(行政村)和产业集聚区全部建立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聘用了几十名协理员,实现了就业服务全覆盖;并建设了标准化服务大厅,大厅设有信息发布、职业指导等多项功能。建设标准化四级业务联网经办服务,把信息化服务延伸到产业集聚区和乡镇社区,达到上下联动、资源共享、信息互通、优势互补的效果,有力地提升了全县整体就业服务水平,真正实现“求职不出门、面试不出村”。

加强就业信息对接平台建设。与移动、联通、电信等公司多次沟通联络,利用人力资源数据库,把就业政策、就业信息和培训信息直接发到有就业、培训愿望的劳动者手机中,切实实现“一键式”服务,全面促进服务业人员就业。

1.4 做好劳务人员技能培训

为了促进地区劳务人员更好就业,使他们能够胜任就业工作,长期获取就业机会,需要关注地区劳务人员的综合素质,做好对他们的技能培训。地区可以建立培训服务体系,专门设立培训服务团队,定期为地区劳务人员提供免费的知识技能培训机会,向他们针对性传授就业技能。在技能培训中,可以结合企业岗位工作需求和要求,针对劳务人员开展订单式的培训活动。如和本地的服装制造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开设服装制造工艺培训活动,针对企业工作岗位实际去制定培训计划,针对性培训裁剪、缝制和质检等技能与知识,在培训完成且合格后能够直接进入岗位工作;还可以和电商企业进行合作,结合乡村振兴背景下的电商发展需求,组织开展电商培训活动,传授劳务人员线上运营和直播带货等技巧,促进农村地区劳动力能够借助电商创业,实现效益获取渠道的拓展。

罗山县在农业种植领域有着自身鲜明的特色,包括茶叶、水稻、芡实等特色产业,可以结合特色产业开展农业技能培训活动,助力劳动力的本地就业。地区可以邀请一些农业专家和本地的种植大户进行现场教学,如茶叶的采摘和加工、芡实的炮制等,并且给予创业扶持,提供一些小额信贷和技术指导,鼓励和支持贫困劳动力实现特色种植业的发展。

2 扩大就业助力脱贫攻坚

2.1 劳务输出促增收

罗山县是劳务输出大县,全县77.3万人中常年外出务工的达25万人以上,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塘等经济发达地区,年创劳务总收入近90亿元。坚持把劳务输出作为群众增收的主渠道,扎实推进劳务协作、安全输出、跟踪服务等工作。

一是深化劳务协作。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塘等沿海发达地区联系与协调,积极联络当地人社部门,建立双方常态化用工信息对接机制,通过摸清当地企业的用工需求数量、专业工种、工资待遇等情况,有的放矢地将全县劳动力资源向外有序组织转移就业^[2]。

二是有序组织输出。针对分散外出务工人员,采取专车接送、专列直达、专机直飞等方式,开通罗山至信阳高铁站、火车站和珠三角、长三角等地返工直通车,协调至深圳、上海专列,至宁波专机,有序输送劳动力外出务工;针对跨区域集中外出人员,通过“点对点”包车服务方式,实现“出门进车间,下车进厂门”。

三是强化跟踪服务。密切关注农民工就业形势,理清失业高风险地区、重点行业和重点人群,有针对性地优化就业服务,及时解决农民工就业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千方百计帮助他们稳定岗位、稳住收入。特别是,针对濒临失业且缺乏就业技能的人员,积极提供“互联网+就业技能培训”,提升转岗技能,最大限度地将外出务工人员稳在就业地。

2.2 外出务工奖补交通费

通过补贴外出务工往返交通费,鼓励贫困家庭劳动力外出务工,增加收入带动家庭脱贫。依托乡镇(街道)、社区(行政村)平台,县人社局在2017年6月16日会同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出台了《罗山县贫困劳动力务工奖励实施意见》(罗脱贫指[2017]5号)文件,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在县外省内务工的,连续务工6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10000元以上,给予每人每年一次性的往返交通补贴600元;在省外务工的,连续务工6个月以上,总收入达到15000元以上,给予每人每年一次性的往返交通补贴1000元。切实实现对符合条件的外出务工贫困劳动力,有一人补贴一人。

2.3 开发公益性岗位

精准施策,实际实用,就近就地转移就业^[3]。为解决一些自身条件限制,如年龄偏大、有慢性病及家庭离不开等贫困人员的就业问题,制定出台《罗山县贫困劳动力公益性岗位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在全县每个贫困村开发1至3名适合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的公益性岗位,各乡镇(街道)按照要求设置了公益性岗位,并招录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200多人上岗就业,切实解决了部分有就业意愿又不能外出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问题,帮助其真正实现就业脱贫。同时,县人社局会同脱贫攻坚指挥部制定出台了《罗山县2018年各乡镇(街道)扶贫爱心服务岗位实施方案》(罗脱贫指(2018)26号)文件,整合涉农资金3000多万元,在全县设置政策宣传、保绿、治安巡逻、保洁等6000多个扶贫爱心服务岗位。为全县实现脱贫摘帽作出应有的贡献。

3 总结经验迈入乡村振兴

3.1 脱贫不脱政策

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帮扶政策稳定^[4]。一是五年过渡期内坚决做到摘帽不摘责任。过渡期内工作责任不松劲、重视程度不减弱、工作标准不降低、工作力度不减少、工作作风不懈怠;始终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定期进行专题研究等。二是五年过渡期内坚决做到摘帽不摘政策。对“两类户”及低收入脱贫户实施“两类户”及低收入脱贫户爱心服务岗位补贴和“两类户”外出交通补贴激励政策,两项资金及时安排到乡镇(街道)并及时发放到各相关人员手中。同时充分发挥就业资金作用,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并

及时进行公益性岗位补贴。三是五年过渡期内坚决做到摘帽不摘帮扶。帮扶结对关系不变。实施定期回访制度,一周与脱贫户联系一次,半月入户一次,一月回访一次,加强对脱贫户的联系和监测,随时掌握脱贫户的生活状况,发现返贫风险,及时采取措施解决,防止贫困反弹。四是五年过渡期内坚决做到摘帽不摘监管。做到对脱贫群众出现的影响稳定脱贫的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3.2有效衔接稳过渡

衔接期内整体保持原有政策不变,逐步优化调整,让所有脱贫户实现稳定脱贫。一是2021年县人社局根据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统一部署,对原扶贫爱心岗位方案进行调整,从4月份起实施两类户及低收入脱贫户爱心岗项目。为解决全县受汛情和新一轮疫情影响无法外出务工的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两类户及已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基本实现转移就业问题,防止因灾因病等致家庭困难或已脱贫家庭返贫。县人社局印发了《罗山县2021年度新增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罗人社〔2021〕22号)文件,重点设置排涝清淤、灾后重建、疫情防控、生态修复等公益性岗位。二是对原外出务工交通补贴奖补方案进行调整,实施两类户外出务工交通补贴。同时,于9月根据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下发关于《将“两类户”外出务工交通补贴扩大至“三类户”》的通知,将特别困难户纳入补贴范围。通过奖补激励全县“三类户”家庭劳动力积极外出务工实现转移就业促进脱贫致富,以此确保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和

特别困难人口稳岗就业。三是鼓励引导贫困劳动力自主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开业补贴、社保补贴和小额贷款等方面政策持续实施。

4 总结

通过精准扶贫打赢脱贫攻坚战,其中解决贫困劳动力就业问题是重中之重,罗山县结合县情,制定各项就业政策,精准施策,保障各类有需求的贫困户以就业带动家庭脱贫致富。在开发公益性岗位、外出务工奖补交通费和劳务输出等工作上形成了一套成熟的工作流程,在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过渡期间可以快速的调整政策,确保政策实施的精准到位,让所有脱贫人口不出现返贫,共同步入乡村振兴。

[参考文献]

- [1]人社部就业促进司.推进就业扶贫决胜脱贫攻坚[J].中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2020(11):12-14.
- [2]吴光福.赣县就业扶贫助力脱贫攻坚措施探讨[J].山西农经,2021(05):159-160.
- [3]杨有国.就业扶贫一刻不能放松[J].人民论坛,2019(4):60-61.
- [4]赵化忠,韩琳娜.菏泽市:多措并举稳就业精准施策助脱贫[J].山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2018(08):16-17.

作者简介:

黄逸飞(1977--),男,汉族,河南罗山人,本科,研究方向为经济师人力资源。